证券代码:688301 证券简称:奕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转债代码:118025 转债简称:奕瑞转债

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计参与员工持股计划对象范围及人数	预计参与对象范围:公司(含子公司,下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预计参与人数:不超过150人
董事、高管参与认购情况	是否有董事、高管参与认购 √是 □否 董高参与认购人数:9人,认购份额占比:21.00%
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及规模	√员工薪酬 √自筹资金 √其他方式: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注: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10,000.00万元。
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来源及预计规模	√公司回购股票 √二级市场购买 □认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股东自愿赠与 注:以董事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当日收盘价119.79元/股测算,不超过83.48万股。
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	确定方式:以实际交易结果为准
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存续期:36个月
员工持股计划是否设置业绩考核指标	√是 □否
预留份额占比	无预留份额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日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日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员工自愿、合法、合规地参与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目的在于:
(一)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
(二)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三)有助于充分调动公司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感识,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原则
(一)依法合规原则
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履行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实施信息披露。任何人不得利用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二)自愿参与原则
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公司不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
(三)风险自担原则
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盈亏自负,风险自担,与其他投资者权益平等。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一)参加对象确定标准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系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日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而确定,公司员工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
(二)参加对象范围
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范围为公司(含子公司,下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除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另有规定外,所有参与对象必须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三)参加对象名单及份额分配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10,000.00万份。初始设立时持有人总人数不超过150人,占公司2024年末员工总人数的7.29%。具体参加人数根据员工实际认购情况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拟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拟认购份额上限(万份)	拟持有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比例
Tieer Gu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100.00	21.00%
范训忠	董事		
方志强	副总经理		
黄强敏	副总经理		
董英瑜	副总经理		
赵东	副总经理		
张国华	副总经理		
蒋燕	财务总监		
下智	董事会秘书		
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不超过141人)		7,900.00	79.00%
合计		10,000.00	100.00%

注1:参与对象最终认购的份额以员工实际出资金额为准。
注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参与对象中,Tieer Gu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的领导核心,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企业发展战略等重大决策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力。本员工持股计划包含Tieer Gu先生,将有助于管领公司向更长远的目标发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也有利于维护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持股计划人员中不存在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配偶、直系近亲属,不存在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直系近亲属。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按照认购份额按期、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缴款时间由公司统一通知安排。持有人未按期、足额缴纳其认购资金的,则视为持有人自动放弃剩余未按期缴纳部分对应的认购权利,仅享有按期缴纳部分对应的权利,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管理委员会可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将份额重新分配给符合条件的其他员工,参加对象的最终人数、名单以及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签署《持股计划认购协议书》和最终缴款情况确定。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规模及购买价格
(一)资金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不存在公司持有人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筹资金总额上限为10,000.0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A股票以及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的公司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后,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标的股票。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股份的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2022年10月18日,公司完成回购,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0331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17.71元/股、最低价为210.11元/股,回购均价为214.75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7,86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2024年2月20日,公司完成回购,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8,0692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77.77元/股、最低价为235.72元/股,回购均价为245.27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84,90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6年12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93,887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4.77元/股、最低价为98.14元/股,回购均价为101.26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06,63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截至目前公司回购尚未完成。
(三)购买价格及确定方法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通过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以及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股票,最终购买的股票价格以实际交易结果为准。
(四)规模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的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以董事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当日收盘价119.79元/股测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83.4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39%。鉴于实际购买公司股票的价格及资金规模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若标的股票购买完成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金仍有剩余,管理委员会有权决定将剩余的资金按比例退还给持有人。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通过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数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最终标的股票的购买情况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五、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锁定期及考核要求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终止,也可经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审批程序延长。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分配持有人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分配持有人,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分配持有人的,经管理委员会提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5.若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内股票未能如期购买完成,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将自行终止。
(四)持有人权益的处置
1.存续期内,除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规定的情况,或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外,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不得退出,不得用于担保、偿还债务等。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未经管理委员会同意不得转让,未经同意擅自转让的,该转让行为无效。
2.存续期内,发生如下情形之一的,管理委员会对已解锁部分不作处理(下述第(10)条情形除外):未解锁的部分,由管理委员会决定持有人继续享有所持有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或由管理委员会指定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受让原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份额,受让金额为原持有人对应出资金额;或由管理委员会收回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并于锁定期满择机出售后按出资金额向持有人返还本金,剩余收益(如有)归属于其他持有人或公司;或由公司于锁定期满以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标的股票,又取协议解除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的:
(1)持有人担任独立董事或其他不能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
(2)持有人在公司投资子公司任职的,若公司失去对该子公司控制权,且持有人仍留在该子公司任职的;
(3)持有人因公司最员等原因被动离职且不存在绩效不合格、过失、违法违纪等行为的;
(4)持有人丧失劳动能力而离职的;
(5)持有人身故的,公司返还持有人的资金或其持有的权益由其指定的财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代为授收。
(6)持有人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
(7)持有人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未到期,双方协议解除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的;
(8)持有人擅自离职,或主动辞职的;
(9)持有人因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而被公司提出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的(包括被公司辞退、除名等);
(10)持有人因为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因失职或渎职等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而导致职务变更的,或因前述原因导致公司解除与持有人劳动关系或聘用关系的。
同时,持有人应将其因行使权益所得全部收益返还给公司;
(11)持有人退休而离职的(退休返聘的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
2.存续期内,持有人发生职务变更情况,分以下两种情形处理:
(1)若因开职或平级调动的,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
(2)若出现降职或免职的,管理委员会对已解锁部分不作处理。未解锁的部分,由管理委员会决定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或按照降职或免职后对应薪度进行调整,差额部分由管理委员会指定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受让,受让金额为原持有人对应出资金额;或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于锁定期满择机出售后按出资金额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归属于其他持有人或公司;或由公司于锁定期满后以出资金额回购对应标的股票,公司回购股份将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则注销;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4.持有人解锁权益后1年内离职的,除公司特别允许情况,应当在2年内不得到与公司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企业中任职;若持有人解锁权益后1年内离职,并在离职后的2年内到与公司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企业中任职的,公司有权要求持有人将其因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得全部收益返还给公司,并承担与其所得收益同等金额的违约金,若持有人个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还可就因此遭受的损失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进行追偿。
5.如发生其他未约定事项,由管理委员会决定持有人所持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处置方式或份额权益的解锁条件由公司与管理委员会协商确定。
十一、员工持股计划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及其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前,应通过不限于职工代表大会的民主方式征求员工意见。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本员工持股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是否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发表意见。
(三)董事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时,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关联的董事应当回避表决。董事会在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后的2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全文及摘要、薪酬委员会意见等。
(四)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及其相关事项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已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等出具法律意见书,并在召开关于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会的公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五)召开股东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相关股东的,相关股东应当回避表决。经出席股东会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即可以实施,并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2个交易日内披露最终审议通过的本员工持股计划。
(六)召开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委员,明确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具体事项,并及时披露会议的召开情况及相关决议。
(七)公司应在标的股票购买完成后的2个交易日内,及时披露获得标的股票的时间、数量等情况。
(八)其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需要履行的程序。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董事会与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不意味着持有人享有继续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服务的权利,不构成公司或其子公司对员工聘用期限的承诺,公司或其子公司与持有人的劳动关系或聘用关系仍按公司或其子公司与持有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执行。
(二)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财务、会计处理及税收等事项,按有关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税务制度的规定执行,员工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而需缴纳的相关个人所得税由员工个人自行承担。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解释权属于公司董事会。
(六)如本员工持股计划与监管机构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存在冲突,则以最新的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特此公告。

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301 证券简称:奕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转债代码:118025 转债简称:奕瑞转债

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2月9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新康西路15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9日
至2026年2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	
2.01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02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03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6年1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广西北投商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01	奕瑞科技	2026/2/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参加股东会会议登记时间:2026年2月6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环杨路999号一楼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出席会议时需携带证明材料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昭翊、张晓东
电话:+86-021-50720560-8311
电子邮箱:ir@mygroup.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环杨路999号董事会办公室
(二)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三)参会股东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中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2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01 证券简称:奕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3
转债代码:118025 转债简称:奕瑞转债

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1月23日,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奕瑞科技”)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Tieer Gu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奕瑞科技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充分调动公司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感识,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奕瑞科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长Tieer Gu、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奕瑞科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奕瑞科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Tieer Gu,范训忠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效落实,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奕瑞科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长Tieer Gu、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奕瑞科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Tieer Gu,范训忠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及其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持股计划;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选人;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
(4)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解锁、回购、注销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6)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7)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8)授权董事会签署本持股计划所涉及的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9)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协议文件;
(10)本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1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Tieer Gu,范训忠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36 证券简称:北投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2026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合规、公允的原则,未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交易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无影响,亦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1月23日,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杰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与上述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该年度关联交易的实际执行情况,其各项预计金额与1-11月实际发生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1.1-11.30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置入资产1-8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西桂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0.00
	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682.71	1,997.51
	广西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126.00	9,396.64
	广西北部湾旅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64.24	0.00
	广西新发展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11,332.54	6,747.29
	广西北投路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50.00	0.00
	广西东延路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0.00
	广西龙融商逻公路有限公司	1,034.00	0.00
	除前述列明之外的北投集团其他控制企业	1,935.78	10,422.43
	小计	126,725.27	28,563.87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广西交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99.71	0.00
	广西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353.31	0.00
	广西公路检测有限公司	473.57	0.00
	广西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46.63	4,336.22
	广西北投绿城二次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76.67	0.00
	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30	0.00
	南宁市融媒体中心(原:南宁广播电视台)	112.41	36.29
	广西北投环保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12.51	16.80
	广西北部湾旅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756.17	0.00
	广西路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30.00	0.00
	广西北投信创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60.00	0.00
	除前述列明之外的北投集团其他控制	914.33	10,147.70
	小计	19,476.61	14,537.01
其他	除前述列明之外的北投集团其他控制企业	207.82	2,920.00
	小计	207.82	2,920.00
合计		146,409.70	46,000.88

注:
1.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14.64亿元,2025年1月1日至11月30日期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4.6亿元(不含置入资产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1-8月发生额)。上述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的差异主要为此前预计的某一项约10亿元项目未在本年度招标采购。此外,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及子公司经营需求就可能发生交易的合同上限金额测算,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具体执行进度以实际结算金额确定,以上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2025年与广西广电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原广电业务转移相关结算款,预计为1.88亿元,实际发生1.47亿元。
3.上述2025年1-11月发生额为未经审计数据,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三)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6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北投集团及其所属企业(统称关联人)等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35.83亿元。其中,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预计金额31.72亿元;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预计金额3.84亿元;其他预计金额0.27亿元。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1.1-11.30实际发生金额(含置入资产1-8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年预计金额与2025.1.1-11.30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西新发展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51,660.00	23.81%	–	109,158.08	32.28%	详见表格下方说明
	广西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63,300.00	9.94%	–	28,877.75	8.54%	
	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8,000.00	5.97%	–	3,275.27	0.97%	
	除前述列明之外的北投集团其他控制企业	64,265.00	10.09%	–	33,062.99	9.78%	
	小计	317,215.00	49.80%	–	174,374.09	51.57%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广西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8,391.98	5.51%	–	6,516.32	2.48%	
	广西广路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7,212.80	2.16%	–	12.77	0.00%	
	广西北投公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00.00	0.60%	–	9,361.42	3.56%	
	除前述列明之外的北投集团其他控制企业	10,789.61	3.23%	–	18,110.96	6.89%	
	小计	38,394.39	11.50%	–	34,001.47	12.93%	
其他	北投集团及其所属企业	2,700.00	0.85%	–	3,006.80	0.89%	
	小计	2,700.00	0.85%	–	3,006.80	0.89%	
合计		358,309.39	–	–	211,382.36	–	

注:
1.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较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额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基于整体业务发展规划预测所致。该预计金额的增长与关联交易占比无直接关联,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及相关监管规定。
2.在总额范围内,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调剂使用。
3.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预计数,实际执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2026年度预计与广西广电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生原广电业务转移相关结算款1.83亿元。
5.至本次公告日,过去12个月内,除已经股东会批准及根据相关规则单独或累计可豁免股东会批准之关联交易外,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向东兰至樱安大兴公路(大化段)PPP项目补充注资,金额136,98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799701157N
成立时间:2007-03-05
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中泰路11号北部湾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学军
注册资本:120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资产评估;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土地整治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规划设计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国内贸易代理;对外承包工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